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0年8月17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董事、监事、纪委书记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董事会成员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纪委书记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。

二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三、以6票赞成、3票回避表决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。

关联董事杨扬先生、吕洪斌先生、白力先生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9日